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审计的 2018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预计 2019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将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现就相关风险第三次提示如下：

一、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9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出现亏损。详见公司披露的公告 2020-004 号《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二、若公司 2019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经审计为负值，将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 条第一项“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或者被追溯重述后连续为负值”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将在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届时公司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将由 10%变更为 5%。

三、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期变更为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8 日